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4

债券代码：149590

债券简称：21 万马 01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在青岛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刚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并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报告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0 日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预算报告》。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1.21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5 亿元，基本每股收益 0.5526 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137.60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01 亿元。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预算报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5,405,257.57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557,946.83 元后，减去应付普通股股利 48,247,600.12 元，加上上年结存未分配利润 2,097,416,722.24 元，本年度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2,583,016,432.86 元。

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经充分讨论，确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总股本 1,035,489,098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股份 21,626,762 股后的股本 1,013,862,3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5 元(含税)，不转增不送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因股权激励计划受让回购股份完成非交易过户、股份回购股份注销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回购专户股份不参与分配），按照现金分红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分红金额相应调整。

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预案有益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 2024 年 4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 2024 年 4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公告。

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意见，详见 2024 年 4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浙商证券关于万马股份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详见 2024 年 4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8 亿元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关于 2024 年度利用

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各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50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 1 年；万马高分子为湖州万马高分子提供不超过 6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 5 年，为清远万马新材料提供不超过 1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 1 年，为四川万马高分子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 1 年。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 2024 年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计提 2023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的财务状况，公司对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存货、工程物资、固定资产、商誉等进行了清查盘点，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会计准则计提减值准备。经过测试，2023 年公司对各类资产应计提减值准备 6,573.15 万元。

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是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进行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是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计提 2023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

11.会议以 7 票同意，2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副董事长张珊珊女士、董事总经理徐兰芝女士因在相关单位有任职，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公告。

1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本公司 2024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详见 2024 年 4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 2023 度非经常性损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5.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时在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科技大道 2159 号万马创新园，办公楼 6 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 2024 年 4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